

5.4.7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和国咨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：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黄冈市中心医院的黄冈市中心医院X射线防护舱采购项目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X射线防护舱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西安凯顿医药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2人，营业收入为22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00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供应商名称：湖北卫尔康现代中药有限公司（加盖公章）

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：张永超

日期：2023年12月1日